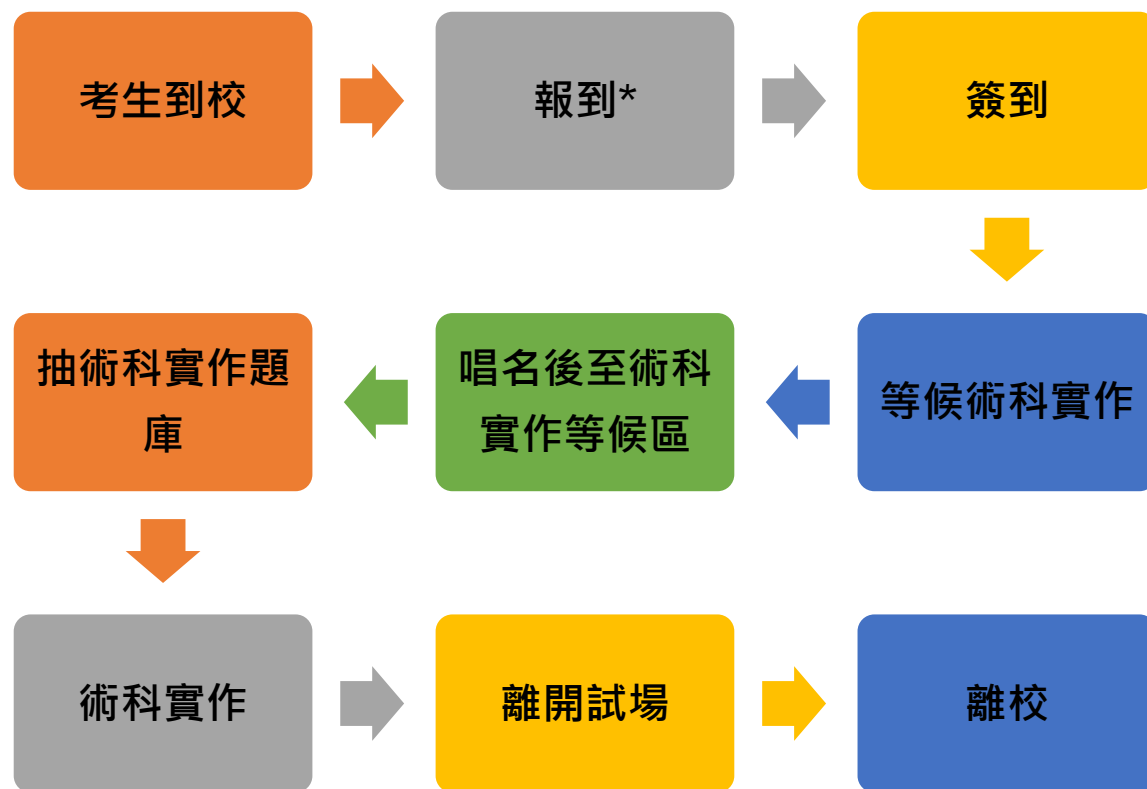


112 學年度僑光科技大學甄選入學第二階段複試當日詳細流程圖



備註：若考生未能於規定時間報到者【含報考本(他)校 2 系以上】，最遲應於該系最後一梯次面試報到結束時間前並完成報到，即可參加面試實作。

112 學年度僑光科技大學甄選入學術科實作施行方式

招生系別		財經法律系	
招生類別		商業與管理群	餐旅群
招生名額(一般生)		15	7
實作 內容	科目名稱	常識測驗	常識測驗
	每位時間	3min/位	3min/位
	操作方式	隨機抽題問答	隨機抽題問答
題目範例		<p>題目 1、火車襲警案，兇嫌因被醫師判定患有精神障礙而判無罪。你的看法？</p> <p>題目 2、你贊不贊成罷免的制度？你知不知道罷免的程序為何？</p>	<p>題目 1、刑法 239 條：「有配偶與人通姦者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其相姦者亦同。」大法官釋字第 791 號解釋將此通姦罪除罪化，請問你知道這件事嗎？你有什麼看法？</p> <p>題目 2、你（妳）在學校宿舍廁所遭人偷拍，當場逮到偷拍者，請問你會如何處理？</p>
評分重點		分析論述、邏輯創新能力、法律常識、臨場反應	
考生須自備工具		無	無
備註：			